


#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审核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建立了内部控制机制并有效实施，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签名：

兰海航：

张传飞：

王洪平：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